



方案和预算委员会

第三十七届会议

2021年5月26日至28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项目2

通过议程

临时议程说明

会议开幕

方案和预算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将由 Jose Antonio Marcondes Carvalho 先生阁下（巴西）以第三十六届会议主席的身份宣布开幕。

项目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根据议事规则第 17.1 条，委员会每年应在常会开始时从其成员代表中选出一名主席和三名副主席，并从其成员的代表团中选出一名报告员。第 17.3 条规定，主席、三名副主席和报告员的职位应根据议事规则附录 A 按公平地域原则轮流担任，每五年为一周期。根据该附录，第三十七届会议主席应从委员会成员中的 A 组非洲国家选出，三名副主席应分别从 A 组亚洲国家、B 组国家和 C 组国家中选出。报告员应从委员会成员中的 D 组国家中选出。

项目 2. 通过议程

现将总干事根据议事规则第 8 条和第 9 条与委员会主席协商编拟的第三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作为 PBC.37/1 号文件提交委员会按照议事规则第 12 条的规定予以通过。

委员会将收到：

- 临时议程（PBC.37/1）

为节约起见，本文件仅作少量印发，敬请各位代表自带所发文件与会。



- 临时议程说明 (PBC.37/1/Add.1)
- 文件一览表 (PBC.37/CRP.1)

项目 3. 总干事 2020 年年度报告

根据《章程》第 11.6 条，总干事将编制关于本组织活动的年度报告。大会在其 GC.4/Res.2 号决议中，请总干事根据理事会 IDB.7/Dec.11 号决定，将方案执行情况报告全文列入今后的年度报告。根据理事会在 IDB.23/Dec.12 号决定中所提要求，年度报告列入了介绍联合国大会相关决议所产生的发展方面业务活动情况的信息，包括根据联合国大会 2016 年 12 月 21 日第 71/243 号决议进行的四年期全面政策审查情况的信息。

遵照大会 GC.17/Res.1 号决议(p)段及理事会 IDB.44/Dec.2 号决定(c)段，年度报告还向成员国介绍了中期方案框架执行情况及工发组织对实现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及其可持续发展目标所作贡献。依照理事会 IDB.44/Dec.2 号决定(d)段，《工发组织 2020 年年度报告》将以简明扼要的方式介绍情况，并由统计数据及根据成果绩效综合框架所得成果加以充实，以便加强工发组织的绩效问责制和提高可见度。

根据 IDB.46/Dec.13 号决定(i)段，将向成员国通报执行第三个非洲工业发展十年（第三个非洲工发十年）最新进展情况。

《章程》第 9.4(d)条规定，理事会应请成员提供各自与本组织工作有关的活动资料。IDB.1/Dec.29 号决定请成员国在审查年度报告时将其各自与本组织工作有关的活动通报理事会。根据 IDB.39/Dec.7 号决定(f)段并按照惯例，年度报告将通过方案和预算委员会提交给理事会。

因此，成员国不妨考虑将其与工发组织工作有关的活动情况的资料纳入本国代表就本项目向委员会所作的发言中。

委员会将收到：

- 《工发组织 2020 年年度报告》(PBC.37/2-IDB.49/2)

项目 4. 外聘审计员 2020 年报告

财务条例第 11.9 条和第 11.10 条规定，外聘审计员报告连同已审计的财务报表，应不迟于 4 月 20 日完成，并依照大会指示通过方案和预算委员会转交理事会。方案和预算委员会应审查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并向理事会提交建议。理事会应将报表、报告和建议连同它所认为适当的评论意见一并转送大会。

委员会第 1987/19 号结论(j)段请总干事每年通过委员会向理事会提交一份财务执行情况明细报告，逐项说明财务资源使用情况。自 2011 年开始，财务执行情况报告，即符合《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财务报表，已纳入外聘审计员报告。

外聘审计员报告还将列入外聘审计员 2019 年报告 (IDB.47/3) 所列建议执行情况的信息。独立监督咨询委员会将根据其职权范围 (理事会 IDB.48/Dec.5 号决定, 附件, 第 2(f)段), 就外聘审计员的报告向本届会议提出其评论意见。

委员会将收到:

- 外聘审计员关于工发组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财政年度决算的报告 (PBC.37/3-IDB.49/3)
- 外聘审计员关于工发组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财政年度决算报告的附件 (未经审计) (PBC.37/CRP.2)
- 对外聘审计员报告的评论意见。工发组织独立监督咨询委员会的说明 (PBC.37/CRP.3)

项目 5. 工发组织财务状况, 包括未用经费余额

总干事给工业发展理事会第四十八届会议的报告 (IDB.48/4) 涵盖财务状况背景下的多项议题。将在提交本届会议的文件中介绍这方面最新情况。

理事会第四十八届会议通过 IDB.48/Dec.2(c)号决定请总干事继续努力同成员国和前成员国联系收缴拖欠款项, 并报告其努力的结果。

在 GC.18/Dec.13 号决定中, 大会通过了关于启用周转基金大幅度减少未用经费余额问题的一系列措施。在 GC.18/Dec.13 号决定(f)段中, 大会请总干事每年通过方案预算委员会向工业发展理事会报告上述措施对本组织财务状况的影响。

总干事向理事会第四十八届会议通报了未用经费余额的情况 (IDB.48/CRP.3), 鼓励各成员国在 2021 年 2 月 26 日之前决定将其余额自愿捐给其中一个特别账户 (如同 IDB.43/5 号文件和理事会 IDB.43/Dec.6 号决定(i)段所述), 为填补 2020-2021 两年期经常预算的缺口以及为工业发展基金 (工发基金)、一个信托基金或任何其他用途提供资金, 包括将这一数额用于 2021 年各自的分摊会费; 因此, 关于未用经费余额分配情况的信息将列入总干事提交给本届会议关于工发组织财务状况的报告。

理事会在其 IDB.47/Dec.13 号决定中核准, 2020-2021 年经常预算支出总额将由分摊会费、其他收入、效率增益和包括自愿放弃未用经费余额在内的所有可用资源余额 1,673,545 欧元提供资金, 所以, 在应于 2020 年和 2021 年退还成员国但成员国自愿放弃由本组织支配的未用经费余额中, 如果相关成员国将其拨做该用途的话, 则可将至多为 1,673,545 的欧元用于给经常预算支出总额提供支持。大会在 GC.18/Dec.15 号决定中鼓励成员国考虑自愿放弃其在未用经费余额中的份额以加强工发组织的方案, 并还请总干事通过方案和预算委员会向理事会第四十八届和第四十九届会议报告本决定执行情况。

此外, 在 GC.18/Dec.14 号决定(f)(v)段中, 大会还请总干事向方案和预算委员会、工业发展理事会和工发组织大会提交关于 2020-2021 年方案和预算供资状况及其执行情况的详细报告。

委员会因此将收到：

- 工发组织财务状况。总干事的报告（PBC.37/4-IDB.49/4）
- 分摊会费现状。秘书处的说明（PBC.37/CRP.4）

项目 6. 方案和预算委员会相关问题非正式工作组的报告

通过 IDB.45/Dec.7 号决定(d)段，理事会设立了一个不涉及费用问题的非正式工作组，以处理本组织方案和预算委员会相关问题。

理事会 IDB.46/Dec.8 号决定(b)段将非正式工作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理事会决定结束其审议工作时为止，并请其联席主席继续每年通过方案和预算委员会向理事会提出报告。

大会第十八届会议决定，2020-2021 两年期内，周转基金的数额和授权用途应与 2018-2019 两年期保持相同。此外，大会通过了关于启用周转基金以大幅度减少未用经费余额问题的 GC.18/Dec.13 号决定。通过 GC.18/Dec.12 号决定(d)段和 GC.18/Dec.13 号决定(h)段，大会请非正式工作组讨论周转基金数额是否充足的问题，并与秘书处密切协商拟订供下一届方案和预算委员会审议的提议。

关于分摊会费和周转基金的提议将列入工作组的报告。

委员会将收到：

- 方案和预算委员会相关问题非正式工作组。联席主席的报告（PBC.37/15-IDB.49/15）

项目 7. 2022-2023 年方案和预算

根据《章程》第 14.1 条和第 14.2 条，总干事应编写下一财政期工作方案草案并连同拟由经常预算提供活动经费的相应概算经由委员会一并提交理事会。总干事应同时提出关于由本组织所得自愿捐款提供经费的活动的提议和概算。委员会应审议总干事的提议并就提议的工作方案以及经常预算和业务预算的相应概算向理事会提出建议。委员会的这种建议须得到出席并参加表决成员三分之二多数的同意。大会第十九届会议将需要审议及核准 2022-2023 年的方案和预算。

大会通过其 GC.18/Dec.14 号决定(f)(三)段请总干事根据成果预算编制原则制定 2022-2023 年预算草案。

委员会将收到：

- 2022-2023 年方案和预算。总干事的提议（PBC.37/5-IDB.49/5）

项目 8. 2022-2023 两年期经常预算经费分摊比额表

大会第十九届会议将需要确立 2022 年和 2023 年的分摊比额表。根据《章程》第 10.4(b)条，委员会应编制经常预算开支分摊比额表草案以提交理事会。《章程》第 15.2 条规定，分摊比额表应尽可能以联合国最近期使用的比额表为

基础。委员会将收到关于 2022 年和 2023 年适用的联合国会费分摊比额表最新信息以及工发组织可能需做的任何调整。

委员会因此将收到：

- 2022-2023 年财务期分摊比额表。秘书处的说明（PBC.37/6-IDB.49/6）

项目 9. 2022-2023 两年期周转基金

根据《财务条例》第 5.4 条(a)款，委员会应就 2022-2023 两年期周转基金的金额和用途向理事会提出建议。大会第十八届会议决定，2020-2021 两年期周转基金应当保持在 7,423,030 欧元的水平上，并且 2020-2021 两年期基金的核定用途应当与 2018-2019 两年期保持相同，即按照 GC.2/Dec.27 号决定(b)段的规定办理。

委员会将收到：

- 2022-2023 两年期周转基金。总干事的提议（PBC.37/7-IDB.49/7）

项目 10. 2022-2025 年中期方案框架

在 GC.15/Dec.17 号决定(e)和(f)段中，大会第十五届会议请总干事从 2015 年起在两年期的第二年通过方案和预算委员会每隔四年向理事会提交一份为期四年的中期方案框架草案，其中应考虑到《利马宣言：努力实现包容及可持续工业发展》（GC.15/Res.1）、发展方面业务活动最新全面政策审查后提出的建议和工发组织前途（包括方案和资源）问题非正式工作组题为“战略指导文件”的成果文件（IDB.41/24）提出的建议。理事会第四十三届会议审议了总干事关于 2016-2019 年中期方案框架的提议（IDB.43/9 和 IDB.43/9/Add.1）。

理事会通过 IDB.44/Dec.10 号决定中请总干事顾及对发展业务活动进行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建议，通过方案和预算委员会向理事会第四十五届会议提交 2018-2021 年期间最新中期方案框架，包括附有基准和目标值的成果和绩效综合框架。理事会第四十五届会议审议了总干事关于 2018-2021 年中期方案框架的提议（IDB.45/8，Add.1 和 Add.2）。

总干事关于 2022-2025 年中期方案框架的提议将通过委员会提交给理事会。

委员会因此将收到：

- 2022-2025 年中期方案框架。总干事的提议（PBC.37/8-IDB.49/8）

项目 11. 调集财力资源

《工发组织 2020 年年度报告》介绍了该年度财力资源调集情况。

委员会将收到：

- 供资执行情况。《工发组织 2020 年年度报告》（PBC.37/2-IDB.49/2，第 8 章）

- 2020年在工业发展基金、专题信托基金、单独信托基金和其他自愿捐款项下核准的项目（PBC.37/CRP.5）

项目 12. 总体风险管理

委员会第三十二届会议邀请总干事向工业发展理事会下届会议及方案和预算委员会下届会议报告工发组织总体风险管理战略的情况，并建议采取处理成员国退出本组织对其财务和行政管理影响包括以期扭转退出趋势的综合措施（2016/8号结论）。因此，将按照该结论除了在工业发展理事会第四十八届会议上提交的报告外还将提交一份报告（IDB.48/13）。

委员会因此将收到：

- 总体风险管理战略。总干事的报告（PBC.37/9-IDB.49/9）

项目 13. 任命外聘审计员

根据《财务条例》第 11.1 条，应当按大会决定的方式和任期年限任命外聘审计员，外聘审计员应当是成员国的审计长（或行使同等职能的官员）。大会第十八届会议按照工发组织《财务条例》规定的职权范围，决定任命俄罗斯联邦审计长担任工发组织外聘审计员，任期两年，从 2020 年 7 月 1 日开始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GC.18/Dec.7）。

大会在 GC.6/Dec.18 号决定中请总干事向各成员国征求外聘审计员的提名推荐人选，并将这些人选提名提交委员会审议。将向委员会印发一份关于所收到的人选提名的报告。

委员会将收到：

- 外聘审计员候选人提名。总干事的报告（PBC.37/10-IDB.49/10）
- 外聘审计员候选人提名。秘书处的说明（PBC.37/CRP.6）

项目 14. 最新中期投资提议

按照 IDB.43/Dec.6 号决定(I)段，应每年更新中期投资计划。因此，将向委员会提交对 IDB.48/8 号文件所示中期投资计划进行更新的提议。

委员会因此将收到：

- 2021-2024 年中期投资提议。总干事的报告（PBC.37/11-IDB.49/11）

项目 15. 工发组织对 COVID-19 大流行病的应对措施

理事会第四十八届会议通过了 IDB.48/Dec.4 号决定，请总干事与成员国、私营部门及其他利益攸关方接洽，按照工发组织对 COVID-19 的回应框架和工发组织促进包容及可持续工业发展的任务，支持受影响国家摆脱该大流行病的社会经济影响以实现包容和在环境上可持续的复苏，特别是在工业、制造业及其

相关生产部门稳住和恢复就业并使各自供应链重获生机方面；理事会还请总干事为此调集额外的自愿预算外资源。

此外，理事会吁请工发组织进一步与联合国系统协调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病，并请总干事定期向成员国介绍工发组织 COVID-19 应对框架最新落实情况。

委员会将收到：

- 关于工发组织对 COVID-19 大流行病的应对措施的最新介绍。总干事的报告（PBC.37/12-IDB.49/12）

项目 16. 第三个非洲工业发展十年（第三个非洲工发十年）

联合国大会关于 2016-2025 年第三个非洲工业发展十年（第三个非洲工发十年）的第 70/293 号决议授权工发组织作为其中一个牵头组织，制定、实施和带领落实第三个非洲工发十年，并加强技术援助，努力特别为此目的而为非洲国家调动资源。

大会在 GC.18/Res.6 号决议中请总干事定期向决策机关报告国家一级具体实施方面的实际进展情况及其效应，以及来自发展伙伴的反馈意见，以期保持调动资源的动力和支持数据收集。

委员会将收到：

- 第三个非洲工业发展十年（第三个非洲工发十年）的报告。总干事的报告（PBC.37/13-IDB.49/13）

项目 17. 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

2016 年 12 月 21 日，联合国大会通过了关于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期全面政策审查的第 71/243 号决议。2017 年 6 月，秘书长发布了关于重新定位联合国发展系统的第一份报告，并于 2017 年 12 月发表了第二份报告。2018 年 5 月 31 日，联合国大会通过了关于联合国发展系统重新定位的第 72/279 号决议。

理事会在 IDB.46/Dec.12 号决定中请总干事报告工发组织在联合国国别工作队及合作框架内的作用，包括其驻地网络的作用，并根据联合国发展系统的改革，报告工发组织参与改革后的联合国发展系统区域机制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情况，目的是让本组织得以更好地完成成员国交付的任务。该项决定还请总干事报告关于驻地协调员制度向工发组织提供服务的情况。

通过 GC.18/Dec.14 号决定(f)(-)(b)段，大会请总干事为本组织的最高利益主动积极促进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内为驻地协调员制度捐资的进程和审查为此所用的费用分摊计算公式，同时除其他外，铭记本组织目前的费用分摊捐资对其经常预算的影响，并定期向成员国提出报告，包括向方案和预算委员会及工业发展理事会提出报告。

委员会将收到：

- 联合国发展系统的改革。总干事的报告（PBC.37/14-IDB.49/14）

项目 18. 第三十八届会议会期

现已为工发组织决策机关预留了 2021 年和 2022 年的下列日期：

2021 年 7 月 12 日至 15 日	工业发展理事会，第四十九届会议
2021 年 11 月 29 日至 12 月 3 日	大会，第十九届会议
2022 年 6 月 21 日至 22 日 (暂定)	方案和预算委员会，第三十八届会议
2022 年 11 月 22 日至 24 日 (暂定)	工业发展理事会，第五十届会议

项目 19. 通过报告
